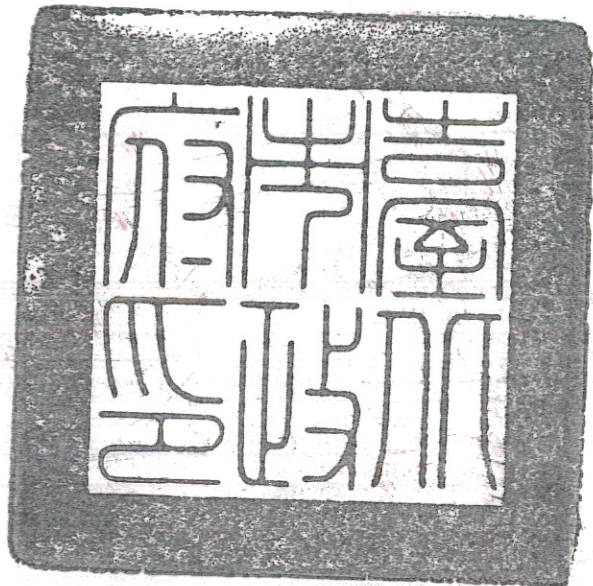


臺北市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1月20日
發文字號：府地登字第10630284200號
附件：開標結果一覽表



主旨：公告本府代為標售105年度第7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之開標結果。

依據：本府105年10月12日府地登字第10532658600號公告。

公告事項：

- 一、本批代為標售之各筆土地標示、登記名義人姓名或名稱、權利範圍、標售底價及決標金額：詳見附件開標結果一覽表。
- 二、公告起訖日期：自民國106年1月20日起至民國106年1月29日止。依行政程序法第48條第4項前段規定：「期間之末日為星期日、國定假日或其他休息日者，以該日之次日為期間之末日……」計算，如該末日因遇政府機關停止上班，則以休息日之次日為公告之末日。
- 三、依地籍清理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第12條規定代為標售土地之優先購買權人及其優先順序如下：
 - （一）地上權人、典權人、永佃權人（以登記之先後定之）。
 - （二）基地或耕地承租人。
 - （三）共有土地之他共有人。
 - （四）本條例施行前已占有達10年以上，至標售時仍繼續為該地之占有人。
- 四、主張優先購買標售土地者，應以同一條件為之，並於決標後10日內，預繳相當於保證金之價款，檢附下列文件，以書面向本府申請承買，逾期視為放棄優先購買權：
 - （一）身分證明文件。



- (二)預繳相當於保證金價款之證明文件。
- (三)申請人為土地占有人者，應檢附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代為標售辦法第11條規定之證明文件（即下列文件之一：
1、占有土地四鄰、土地所在地現任或歷任村（里）長或土地共有人（含繼承人）1人之證明書及印鑑證明。但現任之村（里）長出具蓋有村（里）辦公處印信之證明書者，免檢附其印鑑證明。2、戶籍謄本或其他足資證明於本條例施行前已占有達10年以上，至標售時仍繼續占有事實之文件。但戶籍謄本能以電腦處理達成查詢者，得免提出。占有期間以現占有之占有期間計；其為繼承或繼受占有者，占有之期間得合併計算）。
- (四)申請人為地上權人、典權人、永佃權人、共有土地之他共有人之繼承人者，應檢附記載被繼承人死亡記事之戶籍謄本、繼承人現戶戶籍謄本及繼承系統表。但戶籍謄本能以電腦處理達成查詢者，得免提出。
- (五)申請人為基地或耕地承租人者，應檢附租賃契約書或經法院判決租賃關係存在之確定判決書及確定證明書；其為耕地三七五租約承租人者，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出具之租約登記資料。
- (六)其他經中央地政機關規定之證明文件。

市長柯文哲

地政局局長 李得全 決行



臺北市政府代為標售 105 年度第 7 批地籍清理未能釐清權屬土地或建物開標結果一覽表

開標日期：106 年 1 月 19 日

標號	土 地 / 建 物 標 示				原 登 記 名 義 人	權 利 範 圍	標 售 底 價 (元)	標 售 總 底 價(元)	決 標 金 額(元)	得 標 人
	鄉鎮 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m ²)						
10507-01	士林區	永新段四小段	445	484.00	陳狗	1/8	17,603,166	17,603,166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04	北投區	大屯段二小段	167	104.64	張四記 (管理者： 張標)	1/1	1,131,627	1,131,627	1,210,000	陳○○
10507-05	北投區	大屯段二小段	167-1	228.46	張四記 (管理者： 張標)	1/1	2,470,676	2,470,676	2,640,000	陳○○
10507-06	士林區	光華段三小段	599	43.00	阮老蒼	1/1	23,932,994	23,932,994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07	士林區	溪洲段一小段	268-2	184.00	謝安相	1/4	810,184	810,184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08	士林區	至善段四小段	187	1035.00	曹矯	2/10	6,925,650	6,925,650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09	士林區	至善段五小段	127	661.00	楊許冬	3/24	16,813,593	16,813,593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10	士林區	富安段一小段	54	568.00	陳金本	194400/ 5248800	1,230,346	1,230,346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11	士林區	富安段一小段	254	197.00	王不	17280/ 466560	428,212	856,424	無人投標	流標
					陳金本	17280/ 466560	428,212			
10507-12	士林區	富安段一小段	255	576.00	王不	17280/	1,249,394	2,498,788	無人投標	流標

標號	土 地 / 建 物 標 示				原 登 記 人 名 義 人	權 利 範 圍	標 售 底 價 (元)	標 售 總 底 價(元)	決 標 金 額(元)	得 標 人
	鄉鎮 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m ²)						
						466560				
					陳金本	17280/ 466560	1,249,394			
10507-13	士林區	天山段二小段	107	53.00	李從訓	1/9	2,157,216	2,157,216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14	士林區	天山段二小段	107-1	98.00	李從訓	1/9	3,988,816	3,988,816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18	士林區	福林段一小段	231	42.00	賴進明	1/3	6,833,024	20,499,072	無人投標	流標
					賴門品諒	1/3	6,833,024			
					賴門焄涼	1/3	6,833,024			
10507-19	北投區	湖山段三小段	56	529.06	劉查某	1/1	1,677,577	1,677,577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21	信義區	吳興段二小段	774	320.00	周健	1/6	328,156	656,312	無人投標	流標
					周秋	1/6	328,156			
10507-22	南港區	大豐段一小段	79	2105.00	廖木好	1/12	1,077,711	2,155,422	無人投標	流標
					廖木華	1/12	1,077,711			
10507-23	南港區	大豐段一小段	80	2381.00	廖木好	1/12	1,219,017	2,438,034	無人投標	流標
					廖木華	1/12	1,219,017			
10507-24	南港區	大豐段一小段	81	100.00	廖木好	1/12	51,198	102,396	無人投標	流標
					廖木華	1/12	51,198			
10507-25	南港區	大豐段二小段	292	3405.00	鄭紅牛	1/1	20,900,131	20,900,131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26	南港區	大豐段三小段	487	325.00	林木	60/360	331,796	331,796	無人投標	流標

標號	土 地 / 建 物 標 示				原 登 記 名 義 人	權 利 範 圍	標 售 底 價 (元)	標 售 總 底 價(元)	決 標 金 額(元)	得 標 人
	鄉鎮 市區	段/小段	地/建號	面積 (m ²)						
10507-27	南港區	新光段三小段	329	144.00	張窓明	2/8	14,980,417	14,980,417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28	南港區	舊莊段一小段	129	2168.00	林交	1/3	4,434,537	4,434,537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29	南港區	舊莊段二小段	143	2320.00	潘綢	1/3	4,747,345	4,747,345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30	南港區	舊莊段二小段	160	581.00	潘綢	1/3	1,188,883	1,188,883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31	南港區	舊莊段二小段	174	304.00	潘綢	3/9	845,081	845,081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32	南港區	舊莊段二小段	229	80.00	潘綢	3/9	161,438	161,438	無人投標	流標
10507-33	南港區	麗山段三小段	466	115.00	鄭朝	1/8	88,034	264,102	無人投標	流標
					鄭定	1/8	88,034			
					鄭火土	1/8	88,034			
10507-34	南港區	麗山段四小段	57	13518.00	林清標	5/100	4,152,541	8,305,082	無人投標	流標
					林清泉	5/100	4,152,541			

備註：主張優先購買標售土地者，應以同一條件為之，並於決標後 10 日內（自 106 年 1 月 20 日起至 106 年 1 月 29 日止），預繳相當於保證金之價款，檢附相關文件，以書面向本府申請承買，逾期視為放棄優先購買權。